股票简称:博彦科技　股票代码:002649　编号:2014-053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330,000股,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1.41%;

2、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发行新增;

3、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106人;

4、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4年8月21日;

5、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后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经完成了对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彦科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确认,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议,对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激励对象人数的调整,以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情况

1、授予日:2014年7月7日

2、授予数量:2,330,000股

3、授予对象:106人

4、授予价格:13.33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2,330,000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1.41%。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期:

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计算的48个月与实施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锁完毕或回购注销完毕之较早者。

(1)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12个月内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锁定,不得转让;

(2)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在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后分三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40%、30%和30%。

(3)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可在董事会确认当期达到解锁条件后,在董事会确定的解锁窗口期内对相应比例的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锁,当期未申请解锁的部分不再解锁并由公司回购注销;若解锁期内任何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则当期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并由公司回购后注销。

7、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数量情况见附件。激励对象名单(除激励对象高源因个人离职原因,导致不符合股权激励方案中的条款。周晓菲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外)与公司于2014年8月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的名单完全一致。

8、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31,058,900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8月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4]2861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4年8月1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5,400,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65,400,000.00元。根据贵公司2014年4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14年7月2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7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贵公司授予108名激励对象238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3.33元。根据认购者认购情况,本次发行数量为233万股,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33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730,000.00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14年8月1日止,贵公司已收到106名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缴入的出资款31,058,900.00元,其中新增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2,330,000.00元(贰佰叁拾叁万元整),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8,728,900.00元。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65,400,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165,400,000.00元,已经本所审验,并于2013年12月24日出具中汇会验[2013]309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8月1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67,730,000.00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167,730,000.00元。

三、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4年7月7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4年8月21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股权激励股份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088,089	61.72%		104,418,089	62.25%
3、其他内资持股	80,409,843	48.61%		82,689,843	49.3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8,587,244	47.51%		78,587,244	46.8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22,599	1.10%	2,280,000	4,102,599	2.45%
4、外资持股	21,678,246	13.11%		21,678,246	12.92%
境外自然人持股	21,678,246	13.11%		21,678,246	12.92%
5、高管股份	0	0.00%	50,000	50,000	0.0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3,311,911	38.28%		63,311,911	37.75%
三、股份总数	165,400,000	100.00%	2,330,000	167,730,00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167,730,000股摊薄计算,2014年度每股收益为0.76元。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2013年年报	非公开发行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定向增发
股本(股)	150,000,000	165,400,000	167,730,000
2013年基本每股收益(元)	0.85	0.77	0.76

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165,400,000股增加至167,730,000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授予完成前		授予完成后	
	持有公司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	持有公司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
北京博宇冠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647,272	10.67%	17,647,272	10.52%
北京慧宇和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761,835	9.53%	15,761,835	9.40%
北京惠通恒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007,661	9.07%	15,007,661	8.95%
龚遥滨	13,868,504	8.38%	13,868,504	8.27%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19日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基本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受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的比例
1	李光千	财务总监	5	2.15%	0.03%
2	核心管理及业务人员共计105人		228	97.85%	1.38%
	合计		233	100%	1.41%

2、核心管理及业务人员

序号	部门	姓名	职务
1	职能管理平台	鲍春蕾	华东区管理平台总监
2		樊军	西南区管理平台总监
3		许萍	人力资源运营总监
4		王威	财务报告总监
5		杨波	战略投资部总监
6		衡跃辉	总监
7		白春玲	总监
8		于军辉	会计经理
9		郑杨	会计
10		刘海滨	法务部执行经理
11		周思	高级法务专员
12		刘莹	员工关系经理
13		袁仁硅	高级经理
14		陈曦	政府事务经理
15		单娜	政府事务经理
16		刘瑛	武汉平台经理
17		谷雨	华东区人力资源经理
18		顾桂萍	杭州平台经理
19		胡斌	西安和广州公司平台经理
20		周丽娜	深圳平台经理
21		林江南	财务助理
22	北美业务事业群	陈琦	项目总监
23		于海垒	客户经理
24		韩立明	总监
25		罗刚	经理
26		陈涛	经理
27		张淑艳	测试工程师
28		李继良	测试工程师
29		彭静	测试工程师
30		刘兵	项目经理
31	跨国公司业务事业群	胡彬	总监
32		燕玉光	交付经理
33		刘宗梁	开发工程师
34		王馨	客户经理
35		祝菁	客户经理
36		毛怡君	销售
37		杨潇	业务开发经理
38		殷春艳	销售经理
39		葛晓娟	高级销售人员
40		杨振伟	客户经理
41		李超	运营经理
42	中国业务事业群	胡昌昱	事业部总经理
43		杨家锦	客户经理
44		乔珍	客户经理
45		刘志国	客户经理
46		刘小勇	高级测试工程师
47		华伟	执行总监
48		耿蕾	业务经理
49		魏建华	助理副总裁
50		钟梦科	金融服务业务部总监
51		陈立斌	总监
52		廖燕茹	客户经理
53		周燕	BMO
54		刘琰	招聘主管
55		谭冬	业务人员
56		张鹏	项目管理人员
57		祝献仁	软件工程师
58		王晓慧	高级资源经理
59	日本业务事业群	王纲	JBG1部负责人
60		李志杰	JB1部日立金融负责人
61		金春卫	JB1部日立金融二部负责人
62		胡海涛	JB1一1部日立产业负责人
63		李刚	JB2部负责人
64		乔传政	JB2部副负责人
65		杨明	JB2野村通讯产业负责人
66	战略客户事业群	陈忠美	总监
67		朱彦婷	总监
68		周焰	BMO
69		王巍	北京微软事业部负责人
70		刘懿婷	软件工程师
71		钱萍霞	软件工程师
72		赵小光	软件工程师
73		杨维	软件工程师
74		武强	软件工程师
75		史伟刚	软件工程师
76		施春峰	项目经理
77		李俊玲	软件开发测试工程师
78		施海生	软件开发测试工程师
79		李建成	软件开发测试工程师
80		严俊	软件开发测试工程师
81		刘晓啸	软件开发测试工程师
82		毛娟娟	软件开发测试工程师
83		杨子宁	软件开发测试工程师
84		邢悦	BMO
85		黄春梅	交付经理
86		刘娜	测试工程师
87		陈军	测试工程师
88		李云轩	测试工程师
89		刘珀娴	测试工程师
90		王苇茜	测试工程师
91		黄敏	测试工程师
92		娄伟琪	测试工程师
93		王聪	项目经理
94		李世伟	交付经理
95		文坚	运营总监
96		毛秀兵	首席结构师
97		钱颖	客户经理
98		王巍	交付经理
99		胡嘉悦	项目经理
100		李剑辉	项目经理
101		胡可湘	客户经理
102		魏立军	测试工程师
103		石树峰	测试工程师
104		李冰	测试工程师
105		孟丽娜	运营经理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绿盟科技"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以及2014年6月26日《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6月26日开市起停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4年8月19日起,对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绿盟科技(代码:300369)"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了解、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0日

关于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8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优质企业股票
基金主代码	0700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涛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邵健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辉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涛			
任职日期	2014-08-20			
证券从业年限	12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股票研究经理、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副总经理、研究部研究主管、基金经理等职务。2014年3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美国印第安纳大学凯利商学院MBA,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62203	泰达宏利稳定股票	2009-06-13	2013-08-30
	162207	泰达宏利效率优选混合(LOF)	2009-12-23	2014-03-25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子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CFA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邵健
离任原因	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14-08-20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0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海峡银行为嘉实薪金宝货币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基金")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银行")签署的合作协议,自2014年8月20日起,增加海峡银行为嘉实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代销机构。

一、基金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自2014年8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海峡银行指定的渠道办理嘉实薪金宝货币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二、快速取现业务

自2014年8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海峡银行指定的渠道办理嘉实薪金宝货币基金的快速取现业务。快速取现是指投资者在与海峡银行签署《福建海峡银行"海峡宝"业务协议》后,于任一自然日(嘉实基金另有规定的除外)申请将其持有的货币基金份额交付嘉实基金,嘉实基金于确认投资者的快速取现申请后按照协议约定向投资者支付相应资金(快速取现金额),该交付的基金份额将过户给嘉实基金用于偿付嘉实基金向投资者支付的快速取现金额。

注:"海峡宝":指海峡银行与嘉实基金公司合作,为投资者提供的一项活期存款账户增值业务。嘉实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每个投资者的单个"海峡宝"签约银行账户当日快速变现限额为25万元。海峡银行与基金公司可根据业务需要协商一致修改此限额并提前在海峡银行相关业务规则中公布。其他业务规则详见《福建海峡银行"海峡宝"业务协议》。

三、业务办理

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海峡银行的有关规定。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1.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六一北路158号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国货西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	郭运濂	联系人	吴白玫
电话	0591-87838759	传真	0591-87388016
网址	www.fjhxbank.com	客服电话	4008939999

2.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0-8800

网址:www.jsfund.cn 。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4-068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北斗星通;证券代码:002151)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4 年8 月15日、8 月18日、8月19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及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已于2014年8月15日披露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工作正在正常进行中。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因前提条件不具备或无法获得批准而取消的风险。此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面临的其他风险,请投资者阅读预案"重大风险提示",并注意投资风险。

2、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目前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经查询,除以上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儒欣先生、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的说明

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一)公司拟于2014年8月26日披露2014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14年半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提醒请投资者详细阅读公司于2014年8月15日披露的《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重组可能取消的风险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受到多方因素的影响且本方案的实施尚须满足多项前提条件,本次重组可能因为以下事项的发生而取消:

(1)因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使本次重组被迫暂停、中止或取消;

(2)本次重组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6个月内无法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3)审计或评估工作未能按时完成;

(4)标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未能按时取得;

(5)标的资产业绩大幅下滑。

本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及时公告相关工作的进度,以便投资者了解本次交易进程,并作出相应判断。

2、审批风险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但本次重组尚需取得相关审批或核准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及相关盈利预测工作完成后本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2)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4)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如果本次重组无法获得上述批准文件或不能及时取得上述批准文件,则本次重组可能由于无法进行而取消,本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风险

本次交易盈利预测是根据截至盈利预测报告出具日已知的情况和资料对标的资产及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所做出的预测。这些预测系基于一定的假设,并参考了标的公司近期的经营业绩、会计政策等因素,其中部分假设的实现取决于一定的条件,可能会发生变化,相关预测参数也将随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同时,意外事件也可能对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

4、标的资产评估增值率较高和商誉减值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以标的资产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评估以201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最终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经初步评估,2014年6月30日华信天线100%股权采用收益法的预估值为100,000万元,较华信天线201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8,229.54万元的增值率为1115.13%;2014年6月30日佳利电子100%股权采用收益法的预估值为30,000万元,较佳利电子201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12,417.27万元的增值率为141.60%。

对本次标的资产评估结果充分考虑了企业所享受的特许经营权利、资质许可、公司的管理能力、团队协同作用等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同时还考虑了各分项资产是否在企业中得到合理和充分利用、组合在一起时是否发挥了其应有的贡献等因素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若上述情况在未来发生较大变动,则将影响到未来标的资产的盈利水平,进而影响其评估结果。尽管对标的资产价值评估的各项假设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标的资产的评估增值幅度仍然较大。

本次交易完成后,由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增值较大,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形成较大数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若标的资产未来经营中无法实现预期的盈利目标,将产生较大的商誉减值,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面临的其他风险,请投资者阅读预案"重大风险提示",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19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4年8月20日起,浦发银行开始代理销售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开户、认购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

法人代表: 吉晓辉

联系电话: (021)61616150

传真电话: (021)63604199

联系人员: 唐苑

客服电话: 95528

公司网站: www.spdb.com.cn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在华龙证券开通手机、网上、柜台申购和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协商,自2014年8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华龙证券手机、网上、柜台的方式申购和定投本公司旗下采用前端收费模式的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可享受费率优惠。

一、优惠费率

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费率为原费率的4折,且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仍按原费率执行。

二、适用基金

本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采用前端收费模式的如下基金:富国天源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博创新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富国通胀通缩主题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全球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国中小盘(香港上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华龙证券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陆相关网址进行咨询:

华龙证券:客户服务电话:(0931)96668、4006898888,网址:www.hlzqgs.com;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0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浦发银行为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理销售机构及开通定投、转换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浦发银行自2014年8月20日起开始代理销售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前端代码:000471),且自2014年8月20日起开通本基金的定投、转换业务。

即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浦发银行办理开户业务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业务。基金定投的最低金额为300元;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请参见对应基金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

法人代表: 吉晓辉

联系电话: (021)61616150

传真电话: (021)63604199

联系人员: 唐苑

客服电话: 95528

公司网站: www.spdb.com.cn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4-066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建芳先生的通知,其于2014年8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共减持公司股份30,38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4%,本次减持不会引起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侯建芳	大宗交易	2014.8.19	10.45	30,380,000	3.24%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侯建芳	合计持有股份	481,458,400	51.27%	451,078,400	48.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9,200,600	10.56%	68,820,600	7.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2,257,800	40.71%	382,257,800	40.71%

注:减持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3、此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对象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2、股份锁定承诺履行情况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已于2013年9月15日到期,已实际履行完毕。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上述承诺。

(2)2014年1月28日,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建芳先生非公开发行股票84,656,000股。侯建芳先生承诺:本次认购的84,656,000股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承诺还在继续履行中,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上述承诺。

(3)依法及时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50%。上述承诺还在继续履行中,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上述承诺。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建芳先生未作出过关于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3、本次减持后,侯建芳仍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8.04%,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公司将督促侯建芳先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次减持前,公司已于2014年8月8日披露了《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侯建芳先生此次减持是自身资金需求,同时优化公司股东结构,增加股票的流动性。同时承诺自2014年8月6日起的未来六个月内,预计所减持股份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80%。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九日

中邮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2014年第3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8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邮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邮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57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5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邮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邮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4-08-20
收益累计期间	自 2014-07-21 至 2014-08-19 止

注: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14年08月20日将投资者所拥有的自2014年07月21日至2014年08月19日的累计待结转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直接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即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4年8月21日
收益支付对象	2014年08月19日在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08月2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4年08月21日起可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结转免收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提示

1、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定于每月20日(遇节假日顺延)集中支付并按1 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如遇特殊情况,将另行公告。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的规定,投资者当日申购的本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本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二、咨询办法

1、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1618、010-58511618

网址:www.postfund.com.cn

2、本基金销售机构: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直销中心

代销机构

邮储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北京银行、晋商银行、招商银行、银